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文件

临翔政发〔2023〕66号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临翔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区直各办、局，各人民团体、企事业单位：

《临翔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已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临沧市临翔区人民政府

2023年7月14日

临翔区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

为贯彻落实《临沧市加快推进气象高质量发展实施方案》（临政发〔2022〕34号）精神，加快推进新形势下临翔气象高质量发展，提升复杂多样气候条件下气象服务精准度，有效保障全区高质量跨越式发展，制定此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紧围绕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气象工作重要指示、考察云南重要讲话和给沧源县边境村老支书们的重要回信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创新驱动、需求牵引、多方协同，加快推进气象现代化建设，努力构建科技领先、监测精密、预报精准、服务精细、人民满意的现代气象体系，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全方位保障生命安全、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为谱写好中国梦临翔篇章提供高水平气象保障。

（二）发展目标。到2025年，基本建成适应临翔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需要的气象现代化体系，观测精密度、预报精准度、服务精细度显著提高，实现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驻地和重点地区多要素气象自动监测站全覆盖，为服务临翔打造“三个示范区”提供高水平气象保障。

到2035年，以“智慧气象”为主要特征的气象现代化基本实现，气象与区域经济深度融合，气象协同发展机制更加完善，持

续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在服务自然灾害风险防控、应急管理、农业农村、水务、交通、旅游等行业方面能力达到全市8县（区）领先水平。

二、重点工作任务

（一）加强气象灾害防御体系建设，充分发挥气象防灾减灾第一道防线作用

1.健全气象灾害防御组织体系。坚持属地为主、综合减灾原则，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各级综合防灾减灾体系，建立健全覆盖到乡（镇、街道）、村（社区）、重点单位的气象灾害防御责任体系。将气象灾害防御纳入基层网格化社会治理体系，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基层基本公共服务范畴，与基本公共服务体系建设同步推进，筑牢气象灾害防御体系。（责任单位：区政府办公室、区发展改革局、区应急管理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2.完善气象灾害联防联控工作机制。强化气象灾害防御指挥部应急指挥和统筹协调职能，健全气象防灾减灾行政首长负责制，压实分级负责的气象灾害防御主体责任。完善气象、应急、消防救援、水务、生态环境、自然资源、农业农村、交通运输、住房城乡建设、城市管理、林业和草原、文化旅游等部门统筹规划、共建共享、预报预警和应急联动机制。探索建立“政府+气象+企业”气象服务体系，增强临翔区气象灾害风险管控和决策能力。（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气象局、区消防救援大队、区水务局、

市生态环境局临翔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农业农村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综合执法局、区林业和草原局、区文化旅游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3.提升气象灾害风险防御能力和信息发布时效。开展气象灾害风险普查，建立气象风险信息库。开展城市规划、重大项目和重大工程气候可行性评估，建立气象灾害风险评估制度。加强综合防灾减灾示范点建设。深化气象和保险合作机制，完善重大气象灾害救助政策，扩大农业气象保险服务范围。将气象灾害防御科普纳入各级综合科普体系和全民科学素质行动计划。规范完善突发公共事件预警信息传播管理和发布机制，实现新闻媒体、应急广播、通信运营企业等公共发布渠道与预警信息发布平台有机联动，畅通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快速发布“绿色通道”。全面落实基层气象灾害预警传播功能配置标准，建立健全重点地区重大气象灾害预警信息“叫应”机制，预警信息发布到村到户到人。（**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气象局、区自然资源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教育体育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科技局、区科协，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4.强化民生和城市运行保障气象服务。将公共气象服务纳入区乡（镇、街道）两级公共服务体系，提升精细化公共气象服务水平。发展依托互联网的公众需求动态感知技术，丰富气象产品供给，提高服务的覆盖面，提供权威及时、有机互动的公众气象服务。建立全媒体气象信息传播体系，实现主流媒体权威气象信

息全接入。推动气象融入城市管理、应急处置和综合治理体系。深化重点行业智慧气象服务，开展临翔区“智慧综合展示平台”建设。推广应用“临翔区暴雨强度公式”，完善城市交通、供水供电供气等气象服务，提高城市运行管理精细化气象服务水平。（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水务局、区交通运输局、区住房城乡建设局、区文化旅游局、区综合执法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二）聚焦花园临翔建设，切实增强气象服务生态文明保障能力

5.加强重要生态系统气象保障服务。加强多源卫星遥感资料 and 新型观测资料在生态气象业务中的应用研究，开展气象、生态环境、林业和草原、自然资源等部门多源协同观测，实现规划衔接、标准统一、资源共享。提升重要水体湿地和城市热岛等生态气象服务能力。深化风能、太阳能等气候资源评估，加强新能源建设气象服务支撑。推动气象旅游资源保护与应用，开展“中国天然氧吧”“气候好产品”“中国气候生态宜居城市”等气候品牌创建，助力全域旅游和康养产业发展。（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自然资源局、市生态环境局临翔分局、区文化旅游局、区林业和草原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6.提升大气污染防治气象服务能力。提高大气污染气象条件监测预警水平，延长空气质量预测、重污染天气预警时效，提升预报准确率。加强气象、生态环境部门的数据共享、会商、研判。

联合开展大气污染防治基础研究，提升突发大气污染事件气象应急响应联动。更新升级智能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装备，建设符合安全规范的标准化人工影响天气作业点及烟炉增雨作业点，提升生态型人工影响天气服务能力，健全人工影响天气安全监管体系，适时开展人工增雨作业，科学防污治污。（责任单位：区气象局、区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临翔分局、区自然资源局、市公安局临翔分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7.提高乡村振兴气象服务保障能力。加强面向粮食等重要农产品生产、加工和供应等各个环节的气象服务能力建设，构建完善现代农业气象观测试验站网。发展精细化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建立不同种植养殖品种农业气象服务产品体系。加强特色农业气象服务，开展农业发展规划、种植结构调整等气象评估，开展特色农产品气候品质评价。优化农业气象信息服务渠道，推进农业农村大数据、气象基础信息融合共享，实现基于位置、关键农时的精细化、定制化、直通式农业气象服务。（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区乡村振兴局、区地方产业发展服务中心、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三）发展现代气象业务，不断提高气象监测预报预警水平

8.提高气象灾害监测能力。进一步优化站网布局，实现地面气象监测站平均间距达到5公里，天气雷达探测有效覆盖率达到90%，形成陆空天一体化、协同高效的气象监测站网和综合应用体系，增强气象灾害重点防御地区和盲区的监测能力。发展智能

观测和协同观测，充分利用卫星、雷达、微波、激光等新型探测手段，着力提高灾害性天气监测预警能力，保障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围绕经济社会发展需要，利用多方探测设施，发展多源资料融合技术，提升观测业务整体效益。鼓励和规范社会气象观测活动。（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自然资源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9.提高预报预警准确率。深化区级气象系统业务改革，提高系统集约化水平，探索预报服务一体化工作模式。加强气象综合分析 with 预报预测一体化平台运用，升级完善气象灾害预警系统。完善以数值预报释用为基础的现代天气业务，强化精细化智能网格预报业务技术研发与应用，提高预报准确率，实现提前1小时预警局地强天气、提前1天预报逐小时天气、提前1周预报灾害性天气、提前1月预报重大天气过程、提前1年预测临翔区气候异常。加强人工智能在灾害性、极端性、高影响天气预警业务中的应用，开展全流程、全时效精细化预报检验，提升预警准确率。（责任单位：区气象局）

10.提高气象信息技术应用水平。实施临翔区智慧气象信息化工程，强化气象大数据收集，规范气象数据管理，建立部门间气象相关数据汇交管理制度，推动气象信息开放和共建共享。加强新型气象信息网络基础设施建设，升级气象网络通信能力，实现气象业务服务系统与气象大数据云平台的整合。提高气象数据应用服务能力，推进气象数据融入“数字临翔”建设，加强气象数

据在应对突发公共事件中的应用。强化网络安全实时监测监管平台和基础设施建设，保障气象信息安全和网络安全，提高气象综合管理信息化水平。（责任单位：区发展改革局、区科技局、区气象局）

（四）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全面提升气象科技创新水平

11.提升气象科技创新能力。将气象科技创新纳入全区科技创新总体布局，统筹和优化气象重点领域项目、人才、资金配置。深化与科研院所、高校等部门的交流合作，聚焦气象防灾减灾、应对气候变化等重点领域，加强集中、联合科技攻关，强化气象科技成果转化应用。完善气象科技创新体制机制，推进气象科技创新平台和创新团队建设，建立以质量、绩效、贡献为导向的气象科技管理评价制度，构建气象科研协同发展新局面，提升气象科技支撑能力。（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科协、区教育体育局、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12.建设更高水平气象人才队伍。加大气象人才引进和培养力度，将优秀气象科技人才纳入临翔区人才培养计划。实施人才强基工程，构建结构合理的气象人才梯队，加大培训交流、科研项目、团队建设等经费支持力度，健全考核评价和人才激励机制，大力弘扬科学家精神和工匠精神，对在气象高质量发展工作中作出突出贡献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政策给予表彰或奖励。培育气象预报服务和综合气象业务带头人。（责任单位：区委组织部、

区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区科技局、区气象局)

(五) 推进气象科学管理, 切实增强气象治理效能

13.加强气象法治标准建设。开展气象法律法规执行情况检查评估, 完善气象法规、规章及其配套制度体系。加强气象依法行政, 落实气象行政审批事中事后监管职能。推进地方标准修订和气象有关标准应用。加强气象法制机构和执法队伍建设, 规范行政执法行为, 提高执法能力和水平。依法保护气象设施和气象探测环境, 将气象设施和探测环境保护工作纳入政府职责, 按照国家标准划定各类气象台站探测环境具体保护范围, 列入城乡建设总体规划和控制性详细规划。(责任单位: 区政府办公室、区司法局、区自然资源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气象局)

14.深化气象重点领域改革。深化气象业务科技体制改革, 强化国家战略及“厅市合作”项目落地临翔区气象保障职能。深化气象服务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推进气象服务供需适配、主体多元, 实施“气象+”赋能行动, 满足人民群众对气象服务多样化、个性化需求。促进气象信息服务产业发展。继续深化防雷减灾体制改革、气象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全面落实“放管服”改革举措。落实与双重领导管理体制相适应的双重计划财务体制, 保障气象改革与发展。(责任单位: 区发展改革局、区财政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气象局)

15.健全防雷安全监管工作机制。将防雷安全工作纳入各地

安全生产考核体系、综合执法检查体系。推行完善联合监管、“互联网+监管”工作模式，全面落实防雷安全管理措施。把防雷安全信用管理纳入社会信用体系，依法依规建立完善黑名单制度、信用奖惩制度，开展联合惩戒。（责任单位：区应急管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业和信息化局、区司法局、区商务局、区政务服务管理局、区气象局，各乡（镇、街道）人民政府（办事处））

三、强化组织保障

（一）加强组织领导。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气象高质量发展纲要（2022-2035）的通知》（国发〔2022〕11号）文件要求，坚持党对气象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中央和地方双重领导体制，持续加强对气象工作的领导，扛实责任，统筹做好资金和用地等保障，推进重点工作，协调解决气象事业发展中的重大问题，确保各项工作任务落实落细落到位。

（二）强化政策支持。完善与气象部门管理体制相适应的双重计划财务体制，建立气象领域可持续的财政保障机制。切实加大对气象台站基础设施建设、气象设备维护更新等气象高质量发展的投入力度，按事权与支出责任相匹配的原则落实气象事业建设资金。气象部门职工同等享受当地标准的津贴补贴绩效政策，按照有关政策规定解决好气象部门职工的养老、医疗等社会保障问题，所需经费全额纳入同级财政预算，气象事业资金纳入区级财政一体化运行。

（三）加强部门协作。发改、财政、自然资源等部门要做好

气象项目立项、审批、用地、资金落实、建设等方面保障。科技、教育等部门要对气象科研、科技创新、人才培养等方面给予倾斜支持。自然资源、交通运输、水务、农业农村、应急、林业和草原等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的信息共享和业务协作。生态环境、能源等部门要加强与气象部门在应对气候变化、气候资源评估等方面的沟通合作。自然资源、住房城乡建设等部门要推动重大建设领域开展气候可行性论证工作，协助做好气象探测环境保护工作。其他相关部门要立足职能，共同推进气象工作发展。

（四）着力建设专业队伍。围绕为农服务提质增效行动、实施交通强国气象保障行动、实施“气象+”赋能行动和实施气象助力区域协调发展行动，着力培育和优化本地气象专业队伍。通过“请进来”和“走出去”的方式持续推进业务素质能力的提升。围绕地方气象事业服务重点工作，可以采用地方核编和政府购买服务等方式将本地的少数民族纳入气象专业队伍形成合力进行培养，为全区气象事业高质量持续向好向前发展夯实人才基础。

